

宜蘭縣中興國小一〇一年度實施垃圾分類減量資源回收辦法

一、依據：

1. 配合政府推動垃圾分類資源回收實施要點及本校環境教育實施計劃。
2. 本校 99-101 加強學校環境教育三年實施計畫。

二、目的：

1. 提高垃圾分類成效，期使垃圾減量資源回收衛生化。
2. 宣導垃圾分類之意義及重要性。
3. 舉辦校園垃圾分類減量資源回收活動。
4. 建立學生愛護校園從自己本身做起的觀念。

三、實施對象：全體師生。

四、實施內容：

1. 垃圾分類：

- (1) 資源垃圾：鐵罐、鋁罐、保特瓶、塑膠製品、廢紙張、玻璃瓶…等。
- (2) 非資源垃圾：泥砂、磚瓦、樹葉、雜草、食物殘渣…等。
- (3) 有害垃圾：乾電池、水銀電池。
- (4) 廚餘：每日營養午餐完後之剩菜剩飯。

2. 教室垃圾處理：

- (1) 教室後走廊及辦公室放置垃圾桶收集垃圾。
- (2) 資源垃圾放置各班教室室資源回收櫃內。
- (3) 非資源垃圾（如落葉）放置校園落葉堆置區。
- (4) 有害垃圾收集存放回收室處理，。

3. 校園垃圾處理：

- (1) 設置垃圾場放置非資源垃圾，並洽五結鄉清潔隊收集。
- (2) 設置資源回收室，收集資源垃圾、有害垃圾。
- (3) 資源垃圾及有害垃圾於每週二中午 12:40~13:20 送到資源回收站分類。
- (4) 廚餘於每日午餐後，各班送到廚房處理利用。
- (5) 午餐碗筷、筷子由學生自行帶回家清洗，避免使用衛生筷，使垃圾減量。

4. 配合資源回收四合一計畫將回收資源垃圾、有害垃圾收集，並交給清潔

隊或回收商。

五、注意事項：

1. 本校回收項目主要分成「保特瓶」、「紙類」、「鋁箔包」、「鋁罐及鐵罐」、「養樂多及優酪乳」、「塑膠類」、「廢電池」等七大類，請各班確實做好垃圾分類，定時送到垃圾場及資源回收室。
2. 建立共識，多回收資源，少製造垃圾，少塑膠包裝，多選用有環保標章的產品消費。
3. 成立資源回收服務隊協助資源回收。

六、本辦法經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：

總務主任：

校長：